

共青团南京财经大学委员会

南财团字〔2020〕12号



共青团南京财经大学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 马克思主义学院团总支的批复

马克思主义学院团总支筹备委员会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成立共青团南京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团总支的请示》收悉。根据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你单位的申请，批准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团总支。

特此批复。

共青团南京财经大学委员会

2020年10月12日